

天津医科大学国际医学院 来华留学生着装仪表行为规范 (2019年修订)

留学生在校期间必须着装规范、整洁，符合医学生形象，体现医生的职业素质。天津医科大学国际医学院对留学生在校内公共场所(包括教室、图书馆、行政办公区)着装及仪表行为做出如下规定：

第一条 留学生应保持仪表整洁，最高程度的个人卫生，着装大方规范，舒适得体，符合季节变换。学生指甲需剪至最短，不染手指甲和脚趾甲。男生不留长发，不留胡须。

第二条 留学生不得赤脚、赤背，不得穿拖鞋或背心。短裙、短裤的下端边缘应长及髌骨上缘。服装拉链、纽扣应完好，并拉、扣到位。

第三条 留学生不得过分装饰，不浓妆艳抹。

第四条 上课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遮盖头面部（包括棒球帽、连帽衫、墨镜、耳机、头盔等）。

第五条 体育运动、比赛及文艺演出按照指导教师要求着装。

第六条 上课期间关闭手机，教室内禁止饮食、吸烟。未经老师允许，不得离开教室。

第七条 教室、自习室及图书馆内不得使用不必要或危险的电子设备，不得私自连接电源延长线。不得随意挪动桌椅，不得堵塞防火通道。

第八条 在校园内随时携带自己的学生证或一卡通。

以上规定作为学生操行评定，奖学金评定、毕业推荐的标准，凡不遵守以上规定者，禁止进入相应教学区域。

第九条 此规定自2019年8月23日起实行。